

苏黎世中国附加购买延长报告期限条款（专业责任赔偿保险通用版）

鉴于支付的保险费，兹经合同各方理解和同意，本保险单第 2 章扩展保险责任第【填写序号数字】条**延长报告期限**的解除保险单或未续保第（ii）条被全部删除并由以下内容替代：

（ii）延长期限需**投保人在保险期限结束后三十（30）天内书面通知行使该权利，并按照如下约定支付相应的额外保险费：**

仅就本条约定而言，若**保险人**提供的续保保障条件（包括**责任限额**和**免赔额**）明显严格于本保险单，不应视为本保险单未续保。

投保人代表所有**被保险人**支付【额外保险费】后，本保险单的**延长报告期限**为【输入延长报告期限】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，所有其他条款、条件和限制保持不变。